

附件 1

绥棱县人民法院部门 2020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绥棱县人民法院部门概况.....	1
一、部门职责.....	1
二、机构设置.....	1
三、人员构成.....	1
第二部分 绥棱县人民法院部门 2020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2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
二、收入决算表.....	3
三、支出决算表.....	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5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6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7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9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0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0
第三部分 绥棱县人民法院部门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1
一、关于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11
二、关于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12
三、关于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12
四、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13
五、关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13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的说明.....	14
七、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	15
八、关于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16
九、关于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16
十、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6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3
第五部分 附录.....	26

第一部分 绥棱县人民法院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绥棱县人民法院是国家设立在县一级的审判机关，在区、县委的领导下依法独立审判权，对区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

二、机构设置

绥棱县人民法院无附属单位，部门决算中仅包含部门本级决算。部门本级内设机构（处室）共 8 个，包括：立案庭、刑事审判庭、民事审判庭、行政审判庭、执行局、审判管理办公室、政治部、综合办公室，辖区内共设 5 个人民法庭，分别为上集法庭、靠山法庭、阁山法庭、长山法庭、克音河法庭。

三、人员构成

2020 年末绥棱县人民法院实有人数 115 人，其中：行政人员 79 人、参公人员 0 人、事业人员 0 人、离休人员 0 人、退休人员 36 人。与 2019 年度决算相比，年末实有人数增加 6 人，其中，行政人员增加 6 人。

第二部分 绥棱县人民法院部门 2020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黑龙江省绥化市绥棱县法院

2020 年度

金额单位：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4,210,833.8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45,396,860.1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4,890,128.29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576,313.0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585,677.0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542,112.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49,100,962.18	本年支出合计	58	49,100,962.1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49,100,962.18	总计	62	49,100,962.1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部门：黑龙江省绥化市绥棱县人民法院 2020 年度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9,100,962.18	44,210,833.89	0.00	0.00	0.00	0.00	4,890,128.29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5,396,860.10	40,520,372.69	0.00	0.00	0.00	0.00	4,876,487.41
20405	法院	45,396,860.10	40,520,372.69	0.00	0.00	0.00	0.00	4,876,487.41
2040501	行政运行	14,439,785.77	12,595,198.36	0.00	0.00	0.00	0.00	1,844,587.41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327,074.33	10,295,174.33	0.00	0.00	0.00	0.00	3,031,900.00
2040506	“两庭”建设	17,630,000.00	17,63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76,313.04	2,576,313.0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76,313.04	2,576,313.0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576,313.04	2,576,313.0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85,677.04	579,524.16	0.00	0.00	0.00	0.00	6,152.8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85,677.04	579,524.16	0.00	0.00	0.00	0.00	6,152.8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85,677.04	579,524.16	0.00	0.00	0.00	0.00	6,152.8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42,112.00	534,624.00	0.00	0.00	0.00	0.00	7,488.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42,112.00	534,624.00	0.00	0.00	0.00	0.00	7,488.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42,112.00	534,624.00	0.00	0.00	0.00	0.00	7,488.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黑龙江省绥化市绥棱县法院

2020 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目					上 缴 上 级 支 出	经 营 支 出	对附 属单 位补 助支 出
功能 分类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9,100,962.18	18,143,887.85	30,957,074.33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5,396,860.10	14,439,785.77	30,957,074.33	0.00	0.00	0.00
20405	法院	45,396,860.10	14,439,785.77	30,957,074.33	0.00	0.00	0.00
2040501	行政运行	14,439,785.77	14,439,785.77	0.00	0.00	0.00	0.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327,074.33	0.00	13,327,074.33	0.00	0.00	0.00
2040506	“两庭”建设	17,630,000.00	0.00	17,630,00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76,313.04	2,576,313.04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76,313.04	2,576,313.04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576,313.04	2,576,313.04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85,677.04	585,677.04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85,677.04	585,677.04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85,677.04	585,677.04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42,112.00	542,112.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42,112.00	542,112.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42,112.00	542,112.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黑龙江省绥化市绥棱县法院

2020 年度

金额单位：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4,210,833.8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40,520,372.69	40,520,372.69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576,313.04	2,576,313.04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579,524.16	579,524.16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534,624.00	534,624.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44,210,833.89	本年支出合计	59	44,210,833.89	44,210,833.89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44,210,833.89	总计	64	44,210,833.89	44,210,833.89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黑龙江省绥化市绥棱县法院

2020 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科目 编码				
栏次		1	2	3
合计		44,210,833.89	16,285,659.56	27,925,174.3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0,520,372.69	12,595,198.36	27,925,174.33
20405	法院	40,520,372.69	12,595,198.36	27,925,174.33
2040501	行政运行	12,595,198.36	12,595,198.36	0.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295,174.33	0.00	10,295,174.33
2040506	“两庭”建设	17,630,000.00	0.00	17,630,0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76,313.04	2,576,313.04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76,313.04	2,576,313.04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576,313.04	2,576,313.04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79,524.16	579,524.16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79,524.16	579,524.16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79,524.16	579,524.16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34,624.00	534,624.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34,624.00	534,624.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34,624.00	534,624.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黑龙江省绥化市绥棱县法院

金额单位：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 编 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编 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编 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612,589.4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55,705.0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5,939,825.67	30201	办公费	46,595.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	津贴补贴	78,850.	302	印刷费	0.00	307	国外债务付息	0.00

102		3002		02			
30103	奖金	542,191.74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5,20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0.00	30206	电费	39,455.82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18,10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34,124.16	30208	取暖费	406,182.55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85,213.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534,624.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12,098.87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082,973.58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717,365.04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1,88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2,564,605.04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	生活补助	6,70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5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25,600.00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145,40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13,632.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660.00	30229	福利费	227,50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66,359.83	3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96,18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708.00		
人员经费合计		14,329,954.49	公用经费合计				1,955,705.0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预算代码：677001

公开 07 表

部门：黑龙江省绥化市绥棱县法院

2020 年度

金额单位：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724,200.00	0.00	724,200.00	0.00	724,200.00	0.00	723,894.43	0.00	723,894.43	0.00	723,894.43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黑龙江省绥化市绥棱县法院

2020 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黑龙江省绥化市绥棱县法院 2020 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绥棱县人民法院部门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一) 总体情况。绥棱县人民法院部门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收支总额 4910.1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4910.1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支出 4910.1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二) 与 2019 年度决算相比。2020 年度部门决算收入总额增加 3239.9 万元，增长 193.9%，主要原因是由于基本建设支出增加，导致收入总额增加；支出总额增加 3231.3 万元，增长 192.4%，主要原因是由于基本建设支出增加；年末结转和结余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 2020 年无结转结余。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决算	同比增减额	同比+、-%	增减变化原因
本年收入合计	4910.1	3239.9	193.9	基本建设支出增加
1.财政拨款收入	4421.1	2765.9	167.1	基本建设支出增加
2.上级补助收入	0	0	0	无变化
3.事业收入	0	0	0	无变化
4.经营收入	0	0	0	无变化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0	0	无变化
6.其他收入	489.0	474	3160	基本建设支出增加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决算	同比增减额	同比+、-%	增减变化原因
本年支出合计	4910.1	3231.3	192.4	基本建设支出增加
1.基本支出	1814.4	562.3	44.9	案件数量增加
2.项目支出	3095.7	2669.1	625.6	基本建设支出增加
3.上缴上级支出	0	0	0	无变化
4.经营支出	0	0	0	无变化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0	0	无变化

二、关于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绥棱县人民法院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 4421.1 万元，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支出 4421.1 万元，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二）与 2019 年度决算相比。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2765.9 万元，增长 167.1%；主要原因是新建审判法庭建设工程款。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757.4 万元，增长 165.7%；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与 2019 年度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 2020 年无结转结余。

（三）与 2020 年初预算相比。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2753.6 万元，增长 165.1%；主要原因是新建审判法庭建设工程款。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753.6 万元，增长 165.1%，主要原因是基本建设支出增加。

三、关于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绥棱县人民法院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421.1 万元，年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支出 4421.1 万元，年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二）与 2019 年度决算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2765.9 万元，增长 167.1%，主要原因是基本建设支出增

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757.4 万元,增长 165.7%,主要原因是基本建设支出增加。

(三)与 2020 年初预算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2753.6 万元,增长 165.1%,变化的主要原因是基本建设支出增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753.6 万元,增长 165.1%,变化的主要原因是基本建设支出增加。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构成情况。2020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628.6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43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退休费、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公用经费 195.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四、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绥棱县人民法院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为 0

五、关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绥棱县人民法院部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为 0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的说明

2020 年度，绥棱县人民法院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额为 72.4 万元，与 2019 年度决算相比减少 12.3 万元，下降 14.5%，变化的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购置费减少；与 2020 年度预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 2020 年与 2019 年无变化。

（一）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与 2019 年度决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 2020 年与 2019 年无变化；与 2020 全年预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 2020 年与 2019 年无变化。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 0 个，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个，增长 0%，主要原因是我院无因公出国（境）需求，故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费用预算，未产生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出国（境）人数 0 人，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人，增长 0%，主要原因是我院无因公出国（境）需求，故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费用预算，未产生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72.4 万元。

1.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与 2019 年度决算相比减少 3.88 万元，下降 10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 2020 年无公务用车购置；与 2020 全年预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 2020 年与 2019 年无变化。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2.4 万元,与 2019 年度决算相比减少 8.4 万元,下降 10.4%,变化的主要原因是由于疫情,压缩开支;与 2020 全年预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 2020 年与 2019 年无变化。

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与上年相比增加 0 辆,增长 0%,主要原因是 2020 年无新购置车辆;保有量 17 辆,与上年相比增加 0 辆,主要原因是 2020 年无新购置车辆。

(三) 公务接待费 0 万元,与 2019 年度决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公务接待业务;与 2020 全年预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公务接待业务。

全年国内公务接待的批次为 0 次,比上年增加接待批次 0 次,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公务接待业务;接待人数 0 人,比上年增加接待人数 0 人,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公务接待业务。

七、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0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95.6万元,比2019年决算数增加41.2万元,增长26.6%,主要原因是法院受理案件数量增加使得公用经费增加。比2020年度预算数减少120.8万元,下降38.1%,主要原因是由于疫情,压缩开支。

八、关于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0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851.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499.9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2303.3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48.5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九、关于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0年度12月31日，绥棱县人民法院部门共有车辆17辆，其中，副省级以上领导干部用车0辆、一般公务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13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4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2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十、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要求，我院对2020年度部门预算整体支出和省级项目（专项）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部门预算整体支出自评涉及资金295.1万元；省级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共涉及项目（专项）3个，资金63.4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21.5%。组织对9个项目开展了项目（专项）支

出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95.1万元。

（二）部门预算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预算整体支出自评涉及资金295.1万元，执行数为253.9万元，完成预算的86%，得分100分。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信息化建设提升了公众服务质量，降低民众诉讼成本，提高法官审判效率，提高司法公信力；二是各类办案经费支出高度保障了法院各项审判工作，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法律需求。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个别项目存在跨年度执行情况，影响当年预算执行率，无法在本年度进行有效的绩效评价。产生该问题的主要原因是多数项目建设周期较长，当年无法按规定验收付款。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强对预算项目执行进度的有效跟踪管理，做好全年经费支付计划，避免支付工作集中现象；二是强化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有效开展预算绩效目标审核、运行监控、预算绩效自我评价报告审核等工作。

（三）项目（专项）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对9个项目（专项）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项目（专项）支出全年预算数合计295.1万元，执行数合计253.9万元，完成预算的86%，平均得分91.4分。具体情况为：

1.“维修及设备购置等经费2”项目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支出自评得分79分。全年预算数为26.9万元，执行数为4.7万元，完成预算的17.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购买设备数量3台，工程验收合格率100%，预算编制

到项目率100%。项目资金全年执行率10分，得分4分；产出指标50分，得分35分；效益指标30分，得分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得分10分。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产出指标中的时效指标得分较少，尤其是第一季度、第二季度资金累计支出率较低，原因为2020年一季度和二季度疫情严重，受此影响。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提高资金支出率；二是加强对预算项目执行进度的有效跟踪管理，做好全年经费支付计划，避免支付工作集中现象。

2.“网络运行维护费”项目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支出自评得分93分。全年预算数为12万元，执行数为11.9万元，完成预算的99.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设备正常运转率100%，项目资金全年执行率10分，得分9分；产出指标50分，得分44分；效益指标30分，得分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得分10分。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产出指标中时效指标得分率较低，原因为受疫情影响。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提高资金支出率；二是加强对预算项目执行进度的有效跟踪管理，做好全年经费支付计划，避免支付工作集中现象。

3.“维修及设备购置等经费”项目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支出自评得分92分。全年预算数为11.7万元，执行数为11.6万元，完成预算的99.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维修消防设施数量达到2500平方米，工程验收合格率95%，预算编制到项目率100%。项目资金全年执行率10分，得

分9分；产出指标50分，得分43分；效益指标30分，得分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得分10分。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产出指标中的时效指标得分率较低，尤其一季度、二季度最为严重，原因为2020年一季度和二季度疫情严重，受此影响。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提高资金支出率；二是加强对预算项目执行进度的有效跟踪管理，做好全年经费支付计划，避免支付工作集中现象。

4. “维修及设备购置等经费1”项目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支出自评得分97分。全年预算数为9.8万元，执行数为9.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购买装备数量834台（套），验收合格率95%，预算编制到项目率100%。项目资金全年执行率10分，得分10分；产出指标50分，得分47分；效益指标30分，得分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得分10分。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产出指标中的时效指标得分率较低，尤其一季度、二季度最为严重，原因为2020年一季度和二季度疫情严重，受此影响。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提高资金支出率；二是加强对预算项目执行进度的有效跟踪管理，做好全年经费支付计划，避免支付工作集中现象。

5. “业务费及公用经费”项目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支出自评得分92.6分。全年预算数为131.5万元，执行数为113.2万元，完成预算的8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依法审理案件数3533件，结案率达到95.87%，资金合

格率100%。项目资金全年执行率10分，得分8.6分；产出指标50分，得分44分，效益指标30分，得分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得分10分。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产出指标中的时效指标得分率较低，尤其一季度、二季度、三季度最为严重，原因为2020年一季度和二季度、三季度疫情严重，受此影响。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提高资金支出率；二是加强对预算项目执行进度的有效跟踪管理，做好全年经费支付计划，避免支付工作集中现象。

6. “物业及其他聘用人员公用经费”项目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支出自评得分94分。全年预算数为39.8万元，执行数为39.7万元，完成预算的99.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洁保安人数9人，问题处置率100%。项目资金全年执行率10分，得分9分；产出指标50分，得分45分，效益指标30分，得分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得分10分。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产出指标中的时效指标得分率较低，尤其一季度、二季度、三季度最为严重，原因为2020年一季度和二季度、三季度疫情严重，受此影响。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提高资金支出率；二是加强对预算项目执行进度的有效跟踪管理，做好全年经费支付计划，避免支付工作集中现象。

7. “省政法转移支付资金”项目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支出自评得分95分。全年预算数为7.7万元，执行数为7.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

情况：装备数量1台，审判要求满意度达到100%，经费管理制度及执行为优秀。项目资金全年执行率10分，得分10分；产出指标50分，得分45分，效益指标30分，得分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得分10分。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产出指标中的时效指标得分率较低，尤其一季度、二季度最为严重，原因为2020年一季度和二季度疫情严重，受此影响。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提高资金支出率；二是加强对预算项目执行进度的有效跟踪管理，做好全年经费支付计划，避免支付工作集中现象。

8. “省级政法转移支付资金”项目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支出自评得分91分。全年预算数为35.7万元，执行数为35.6万元，完成预算的99.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维护公车数量17台，保障公车正常运转率100%。项目资金全年执行率10分，得分9分；产出指标50分，得分42分，效益指标30分，得分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得分10分。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产出指标中的时效指标得分率较低，尤其一季度、二季度、三季度最为严重，原因为2020年一季度和二季度、三季度疫情严重，受此影响。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提高资金支出率；二是加强对预算项目执行进度的有效跟踪管理，做好全年经费支付计划，避免支付工作集中现象。

9. “省级政法转移支付资金”项目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支出自评得分90分。全年预算数为20万元，执行数为19.7万元，完成预算的98.5%。项目绩效目标完

成情况：预算编制到项目率100%。项目资金全年执行率10分，得分9分；产出指标50分，得分41分，效益指标30分，得分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得分10分。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产出指标中的时效指标得分率较低，尤其一季度、二季度、三季度最为严重，原因为2020年一季度和二季度、三季度疫情严重，受此影响。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提高资金支出率；二是加强对预算项目执行进度的有效跟踪管理，做好全年经费支付计划，避免支付工作集中现象。

（四）项目（专项）支出部门评价结果

我院组织对1个项目（专项）支出开展了部门评价，全年预算数合计131.5万元，执行数合计113.1万元，完成预算的86%，平均得分92.9分。具体情况为：

1.“业务费及公用经费”项目（专项）支出部门评价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评价得分92.9分。全年预算数为131.5万元，执行数为113.1万元，完成预算的8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满足日常审判工作的需求，支付差旅费、办公费、电话通讯费、租赁费等。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产出指标中的时效指标得分率较低，完成及时性较差，尤其一季度、二季度、三季度最为严重，原因为2020年前三季度疫情严重，受此影响。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提高资金支出率；二是加强对预算项目执行进度的有效跟踪管理，做好全年经费支付计划，避免支付工作集中现象。

上述各项绩效评价表详见附录。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绩效目标：是预算绩效管理对象计划在一定期限内达到的产出和效果，包括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是绩效执行监控、绩效自我评价和再评价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前提和基础。

2.机关运行经费：是指行政和参公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3、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支出。

4、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5、“三公”经费支出:指政府部门公务出国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用三项。

6、财政拨款收入:反映财政部门用一般预算收入安排的预

算单位资金。

7、行政单位离退休:反映未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支出。

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9、行政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0、公务员医疗补助: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11、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助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2、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力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13、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14、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

15、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和应急性物资储备等资本性支出。

16.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7.基本支出:基本建设支出:反映各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公共财政预算用于购置固定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支出。

18.其他资本性支出:反映非各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支出。

19.基本支出:反映单位所发生的的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的支出。

20.项目支出:反映单位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或者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21.预算绩效管理:是以财政支出结果为导向,将绩效管理理念和方法贯穿于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和信息公开全过程,并实现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的预算管理模式,是政府绩效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

22.预算绩效评价:是指财政部门根据设定的绩效目标,运用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对财政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效益性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

第五部分 附录

1.部门预算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附件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部门名称			绥棱县人民法院		下属单位 个数		0		填报人及 电话	王琳麟 15636649345
年度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完成情况						
	295.1 万元			253.9 万元						
分解目标自评										
一级 指标	权重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值	全年完 成值	全年完成 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 和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50	数量指标	依法审理案件数	2500		3533	10	10		
		质量指标	结案率	90		95.87	10	10		
			审限内结案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审判案件公开率	100		100	5	5		
			资金支出合格率	100		100	5	5		

		成本指标	低于预算	低于预算		100	10	10	
									
效益指标	40	社会效益指标	履职保障率	100		100	10	10	
			打击犯罪，降低辖区犯罪率	100		100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人民法院执行能力	100		10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司法达标率	100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案件当事人及家属满意度	90		100	10	10	
									
分总							100	100	
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得分			100	未完成原因（总分80分以下填列）			整改措施（总分80分以下填列）		
说明	无								

2. 项目（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省级项目（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专项）名称			维修及设备购置等经费 2	部门预算项目填 1 省级专项填 0	1	填报人及电话			王琳麟 15636649345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绥棱县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6.9	4.7		10 分	17.5	4.0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26.9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6.9 万元			4.7 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够买设备数量	5.0		3.0	5.0	4.0	下年度购买新建审判法庭装备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95.0		95.0	5.0	5.0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100.0		100.0	5.0	5.0	
	时效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20.0		0.0	2.0	0.0	受疫情影响未完成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50.0		0.0	3.0	0.0	受疫情影响未完成		

			三季度预算资金 累计支出率	80.0		17.5	5.0	3.0	受疫情影响 未完成
			全年预算资金支 出率	100.0		17.5	5.0	3.0	
			工程开工时间	2020-10		2020-10	10.0	10.0	
		成本指 标	预算项目控制数	26.9		4.7	10.0	5.0	
									
	效益指 标 30 分	经济效 益 指标							
		社会效 益 指标	司法便民	优		优	10.0	10.0	
		生态效 益 指标	服务环境	优		优	10.0	10.0	
		可持续 影响指 标	经费管理制度及 执行	优		优	10.0	10.0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 象 满意度 指标	审判人员满意度	92.0		92.0	10.0	10.0	
									
(涉及预算调整、项目取消以及涉及预算执行率、得分等情况的，在此处以文字说明)									
分 总							100.0	79.0	
说明	无。								

※注：此表须对照 2020 年度项目资金（专项）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省级项目（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专项）名称		网络运行维护费		部门预算项目填 1 省级专项填 0	1		填报人及电话		王麟琳 15636649345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绥棱县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0	11.9			10 分	99.2	9.0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12.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2 万元			11.96 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租用专线数量	7.0		7.0	10.0	10.0	
		质量指标	正常运行使用率	100.0		100.0	10.0	10.0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20.0		0.0	2.0	0.0	受疫情影响未完成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50.0		51.6	3.0	3.0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80.0		56.6	5.0	3.0	受疫情影响未完成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100.0		99.7	5.0	4.0	
时效指标	资金支出及时率	100		100.0	5.0	5.0			

		成本指标	网络运行维护费	12.0		12.0	10.0	9.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履职保障率	100.0		100.0	15.0	15.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司改达标率	100.0		100.0	15.0	15.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95.0		95.0	10.0	10.0	
									
	(涉及预算调整、项目取消以及涉及预算执行率、得分等情况的，在此处以文字说明)								
总 分						100.0	93.0		
说明	无。								

※注：此表须对照 2020 年度项目资金（专项）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附件

附件

省级项目（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专项）名称	维修及设备购置等经费		部门预算项目填1 省级专项填0		1	填报人及电话	王麟琳 15636649345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绥棱县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7	11.6		10分	99.1	9.0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11.7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1.68 万元			11.63 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维修消防设施数量	2500 平方米		2500.0	5.0	5.0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95.0		95.0	5.0	5.0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100.0		100.0	5.0	5.0	
		时效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20.0		0.0	2.0	0.0	受疫情影响未完成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50.0		0.0	3.0	1.0	受疫情影响未完成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80.0		52.2	5.0	3.0	受疫情影响未完成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100.0		99.6	5.0	4.0	
			工程开工时间	2020-04		2020-04	10.0	10.0	
		成本指标	预算项目控制数	11.7		11.6	10.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标 30分	社会效益 指标	司法便民	优		优	10.0	10.0	
		生态效益 指标	服务环境	优		优	10.0	10.0	
		可持续 影响指 标	经费管理制度及 执行	优		优	10.0	10.0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审判人员满意度	92.0		92.0	10.0	10.0	
									

(涉及预算调整、项目取消以及涉及预算执行率、得分等情况的，在此处以文字说明)

总 分							100.0	92.0	
-----	--	--	--	--	--	--	-------	------	--

※注：此表须对照 2020 年度项目资金（专项）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省级项目（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专项）名称	维修及设备购置等经费 1		部门预算项目填 1 省级专项填 0		1	填报人及电话	王麟琳 15636649345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绥棱县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8	9.8		10 分	100.0	10.0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9.8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9.8			9.8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购买装备数量	600.0		834.0	5.0	5.0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95.0		95.0	5.0	5.0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100.0		100.0	5.0	5.0	
		时效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20.0		0.0	2.0	0.0	受疫情影响未完成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50.0		35.6	3.0	2.0	受疫情影响未完成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80.0		100.0	5.0	5.0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100.0		100.0	5.0	5.0	
			工程开工时间	2020-06		2020-06	10.0	10.0	
		成本指标	预算项目控制数	9.8		9.8	10.0	10.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司法便民	优		优	10.0	10.0	
		生态效	服务环境	优		优	10.0	10.0	

		益 指标							
		可持续 影响指 标	经费管理制度及 执行	优		优	10.0	10.0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审判人员满意度	92.0		92.0	10.0	10.0	
									
(涉及预算调整、项目取消以及涉及预算执行率、得分等情况的，在此处以文字说明)									
分 总						100.0	97.0		
说明	无。								

※注：此表须对照 2020 年度项目资金（专项）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附件

省级项目（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专项）名称		业务费及公用经费		部门预算项目填1 省级专项填0		1	填报人及电话	王麟琳 15636649345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绥棱县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31.5	113.2		10 分	86.1	8.6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131.5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31.51 万元			113.16 万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数量指标	依法审理案件数	3000.0		3387.0	5.0	5.0	
		质量指标	资金合格率	100.0		100.0	5.0	5.0	
		时效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20.0		0.1	2.0	1.0	受疫情影响未完成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50.0		27.8	3.0	2.0	受疫情影响未完成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80.0		50.8	5.0	3.0	受疫情影响未完成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100.0		86.0	5.0	4.0	
			资金支出及时率	100		100.0	10.0	10.0	
		成本指标	预算项目控制数	131.5		113.2	15.0	14.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履职保障率	100.0		100.0	15.0	15.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办案业务经费管理制度及执行	优		优	15.0	15.0	
									
	满意度	服务对	当事人满意度	95.0		95.0	10.0	10.0	

	指标 10 分	象 满意度 指标							
(涉及预算调整、项目取消以及涉及预算执行率、得分等情况的, 在此处以文字说明)									
总 分							100.0	92.6	
说明	无。								

※注：此表须对照 2020 年度项目资金（专项）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省级项目（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附件

省级项目（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专项）名称			物业及其他聘用人员公用经费	部门预算项目填1 省级专项填0		1	填报人及电话	王麟琳 15636649345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绥棱县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9.8	39.7		10 分	99.7	9.0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39.8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39.76 万元			39.7 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保洁保安人数	9.0		9.0	5.0	5.0	

		质量指标	问题处置率	100.0		100.0	5.0	5.0	
		时效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20.0		0.0	2.0	0.0	受疫情影响未完成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50.0		50.0	3.0	3.0	受疫情影响未完成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80.0		74.9	5.0	3.0	受疫情影响未完成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100.0		99.8	5.0	5.0	
			资金支出及时率	100		100.0	10.0	10.0	
		成本指标	预算项目控制数	39.8		39.7	15.0	14.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履职保障率	100.0		100.0	15.0	15.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办案业务经费管理制度及执行	优		优	15.0	15.0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当事人满意度	95.0		95.0	10.0	10.0	
									
(涉及预算调整、项目取消以及涉及预算执行率、得分等情况的，在此处以文字说明)									
分 总						100.0	94.0		
说明	无。								

※注：此表须对照 2020 年度项目资金（专项）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附件

省级项目（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专项）名称			省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部门预算项目填1 省级专项填0		0		填报人及电话		王麟琳 15636649345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绥棱县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7	7.7			10分	100.0	10.0		
			其中：中央补助	7.7								
			省级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7.7万元				7.7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	数量指	装备数量		1.0		1.0	5.0	5.0			

	出 指 标 50 分	标							
		质量指 标	达到审判要求	100.0		100.0	10.0	10.0	
			预算编制到项目 率	100.0		100.0	5.0	5.0	
		时效指 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 累计支出率	20.0		0.0	2.0	0.0	受疫情影响未完 成
			二季度预算资金 累计支出率	50.0		0.0	3.0	0.0	受疫情影响未完 成
			三季度预算资金 累计支出率	80.0		100.0	5.0	5.0	
			全年预算资金支 出率	100.0		100.0	5.0	5.0	
			资金支出及时率	100		100.0	10.0	10.0	
		成本指 标	预算项目控制数	7.7		7.7	10.0	10.0	
									
	效 益 指 标 30 分	经济效 益 指 标							
		社会效 益 指 标	法院工作执行能 力	优		优	10.0	10.0	
		生态效 益 指 标	服务环境	优		优	5.0	5.0	
		可持续 影响指 标	经费管理制度及 执行	优		优	10.0	10.0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优		优	10.0	10.0	
									
(涉及预算调整、项目取消以及涉及预算执行率、得分等情况的，在此处以文字说明)									
总 分							100.0	95.0	
说明	无。								

※注：此表须对照 2020 年度项目资金（专项）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附件

省级项目（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专项）名称			省级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部门预算项目填 1 省级专项填 0		0		填报人及电话		王麟琳 15636649345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绥棱县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5.7	35.6			10 分	99.7	9.0		
			其中：中央补助	35.7								
			省级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35.7 万元				35.62 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维护公车数量		17.0		17.0	5.0	5.0			

		质量指标	正常运行使用率	100.0		100.0	10.0	10.0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100.0		100.0	5.0	5.0	
		时效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20.0		0.0	2.0	0.0	受疫情影响未完成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50.0		19.8	3.0	1.0	受疫情影响未完成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80.0		44.0	5.0	2.0	受疫情影响未完成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100.0		99.0	5.0	5.0	
			资金支出及时率	100		100.0	5.0	5.0	
		成本指标	预算项目控制数	35.7		35.6	10.0	9.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履职保障率	100.0		100.0	15.0	15.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相关管理制度规范制定和执行	优		优	15.0	15.0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干警满意度	95.0		95.0	10.0	10.0	
									
(涉及预算调整、项目取消以及涉及预算执行率、得分等情况的，在此处以文字说明)									
分 总							100.0	91.0	
说明	无。								

※注:此表须对照 2020 年度项目资金(专项)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省级项目(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专项）名称	省级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部门预算项目填1 省级专项填0		0	填报人及电话	王麟琳 15636649345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绥棱县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0	19.7		10 分	98.5	9.0
	其中：中央补助	20.0					
	省级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 万元			19.65 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受理案件数量	3000.0		3533.0	5.0	5.0	
		质量指标	结案率	90.0		95.9	10.0	10.0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100.0		100.0	5.0	5.0	
		时效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20.0		0.0	2.0	0.0	受疫情影响未完成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50.0		22.5	3.0	1.0	受疫情影响未完成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80.0		40.0	5.0	2.0	受疫情影响未完成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100.0		97.8	5.0	4.0	

			资金支出及时率	100		100.0	5.0	5.0	
		成本指标	预算项目控制数	35.7		35.6	10.0	9.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履职保障率	100.0		100.0	15.0	15.0	
		生态效益 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相关管理制度规范制定和执行	优		优	15.0	15.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95.0		95.0	10.0	10.0	
									

(涉及预算调整、项目取消以及涉及预算执行率、得分等情况的，在此处以文字说明)									
分 总						100.0	90.0		

说明	无。								
----	----	--	--	--	--	--	--	--	--

※注：此表须对照 2020 年度项目资金（专项）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3.省级项目（专项）支出部门评价得分表

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得分表

项目名称：业务及公用等经费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四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得分	依据	评分说明	证据收集方式

决策 (20分)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3分)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①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②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3分	依据省财政相关文件业务及公用等经费属于公共财政支出,故完成指标	已完成指标	自行收集
		立项程序规范性	立项、审批是否符合标准(3分)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3分	依据评价标准,完成指标	已完成指标	自行收集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预期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业绩 (3分)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①与年初预算支出相比,项目产出是否符合正常工作的支出水平	3分	完全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已完成指标	自行收集

		绩效指标明确性	项目是否按要求设定绩效目标，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3分）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明细化情况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3分	依据评价标准，完成指标	已完成指标	自行收集
资金投入		资金分配合理性	资金分配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是否相适应。（4分）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预算资金分配比例依据是否充分，与实际工作是否相符	4分	综合往年办案数以及日常公用支出，预算资金分配科学、合理，业务及公用经费的分配符合本单位工作实际需求。	已完成指标	自行收集
		预算编制科学性	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4分）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4分	预算额度测算完全按照相关规定以及相关标准进行编制	已完成指标	自行收集

过程 (20分)	资金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资金拨付是否具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5分)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财务管理制度,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资金拨付是否具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5分	资金拨付具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故完成指标	已完成指标	自行收集
		资金到位率	预算资金到位率是否达 $\geq 90\%$ (5分)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 $(\text{实际到位资金}/\text{预算资金}) \times 100\%$ 。	4.8分	实际到位资金为116.54万元,预算资金为134.71万元,资金到位率为86.52%,尚未达到预期目标	基本完成指标	自行收集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是否达 $\geq 90\%$ (3分)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 $(\text{实际支出资金}/\text{实际到位资金}) \times 100\%$	2.5分	实际支出资金为113.16万元,实际到位资金为134.71万元,预算执行率为84%;尚未达到预期目标	基本完成指标	自行收集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3分)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是否已经制定健全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3	已经建立资金管理制度、固定资产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等,完成指标	已完成指标	自行收集
		制度执行有效性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管理规定 (4分)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建立制度执行监督机制	4分	已经建立制度执行监督机制,保证执行有效性	已完成指标	自行收集

产出 (40 分)	产出数量	实际完成率	项目实施的 实际产出数与 计划产出数的 比率 $\geq 90\%$ (5 分)		项目实施的 实际产出数与 计划产出数的 比率, 用以反映 和考核项目产出 数量目标的实现 程度	实际完成率 = (实际产出数 / 计划产出数) $\times 100\%$ 。	4.6 分	实际产出数为 113.16 万元, 计划 产出数为 134.71 万元, 实际完成 率为 84%	基本完成 指标	自行收 集
		质量达标率	项目完成的 质量达标产出 数与实际产出 数的比率 $\geq 70\%$ (5 分)		项目完成的 质量达标产出 数与实际产出 数的比率, 用以 反映和考核项目 产出质量目标的 实现程度。	质量达标率 = (质量达标产出数 / 实际产出数) $\times 100\%$ 。	5 分	质量达标 产出数为 80.83 万元, 实际产出 数为 113.16 万 元, 质量达标率 为 71.42%	已完成 指标	自行收 集
	产出实效	完成及时性	一季度 预算资金累计 支出 ≥ 20 万元 (4 分)		项目实际 完成时间与计 划完成时间的 比较, 用以反映 和考核项目产出 时效目标的实现 程度。	一季度预算 资金累计支出 ≥ 20 万元	2 分	受疫情影响, 2020 年一季度资金累 计支出 0.06 万 元, 未完成全部 目标	未完成 指标	自行收 集
		完成及时性	二季度 预算资金累计 支出 ≥ 50 万元 (4 分)		项目实际 完成时间与计 划完成时间的 比较, 用以反映 和考核项目产出 时效目标的实现 程度。	二季度预算 资金累计支出 ≥ 50 万元	2 分	受疫情影响, 2020 年二季度资金累 计支出 27.8 万 元, 未完成全部 目标	未完成 指标	自行收 集
		完成及时性	三季度 预算资金累计 支出 ≥ 80 万元 (4 分)		项目实际 完成时间与计 划完成时间的 比较, 用以反映 和考核项目产出 时效目标的实现 程度。	三季度预算 资金累计支出 ≥ 80 万元	2 分	受疫情影响, 2020 年三季度资金累 计支出 50.78 万 元, 未完成全部 目标	未完成 指标	自行收 集

		完成及时性	全年预算资金累计支出100万元(8分)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全年预算资金累计支出100万元	8分	全年预算资金累计支出100万元,已完成指标	已完成指标	自行收集
	产出成本	成本节约率	实际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 $\geq 10\%$ (10分)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成本节约率 $[(计划成本 - 实际成本) / 计划成本] \times 100\%$	10分	实际成本为113.16万元,计划成本为134.71万元,成本节约率15.99%	已完成指标	自行收集
效益(20分)	项目效益	实施效益	社会效益是否达到优秀(5分)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社会效益。	履职保障率达到优秀	5分	已经完成预期目标	已完成指标	调查
		实施效益	可持续影响指标是否达到优秀(5分)		项目实施可持续影响性。	办案业务经费管理制度执行力	5分	已经完成预期目标	已完成指标	自行收集
		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满意度达到100%	10分	已完成预期目标	已完成指标	社会调查

注：原则上产出、效益指标权重不低于60%；指标设置可根据工作实际需要设置至三级指标或四级指标。